

重要資料：務請即時細閱本重要函件。如閣下對本函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敬啟者：

摩根印度基金（「本基金」）

本基金的經理人的變動

此函旨在告知閣下有關本基金的若干變動。

I. 經理人的變動

本基金的現任經理人為JF India Management Limited（「**退任經理人**」），其乃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並為摩根大通集團公司（「**摩根大通集團**」）的一部分。作為將業務資源由英屬維爾京群島重新調配至香港的一部分且為了將本基金的管理結構與摩根基金（單位信託系列）內的其他基金保持一致以提高營運效率，退任經理人擬退任本基金的經理人，而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亦為摩根大通集團的一部分）將接任本基金的經理人（「**新經理人**」）。退任經理人的退任及新經理人的委任（以取代退任經理人）將由2020年8月31日（「**生效日期**」）（包括該日在內）起同時生效。

根據本基金的基礎條款第7.2段，退任經理人可退任並由獲本基金的信託管理人（「**信託管理人**」）批准的合資格法團出任的新經理人接任。信託管理人同意委任新經理人取代退任經理人，由生效日期（包括該日在內）起生效，且新經理人同意此項委任。

新經理人乃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規管。新經理人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干諾道中8號遮打大廈21樓。

II. 香港代表退任

現時，由於退任經理人並非在香港註冊成立且在香港並無營業場所，故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基金的香港代表。

所述經理人的變動生效後，由於新經理人乃在香港註冊成立且在香港設有營業場所，故無須再為本基金委任香港代表。因此，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將退任本基金的香港代表，由生效日期（包括該日在內）起生效。

現時，有關本基金單位的認購及贖回申請以及其他查詢乃向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作為本基金的香港代表）作出。由生效日期起，投資者可繼續向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作為本基金的經理人）提交有關申請及作出查詢。

變動的影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上述變動將不會對(i)適用於本基金的特徵及風險、(ii)本基金的運作及／或本基金的管理方式或(iii)管理本基金的費用水平／成本造成任何影響，亦不會令上述各項發生任何改變。上述變更將不會對本基金現有投資者的利益造成重大損害。

與上述變動相關的法律及其他行政成本估計約為39,000美元，將由本基金承擔。

如鑑於上述變更，閣下希望贖回所持本基金之單位或將其轉換至任何由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管理或作為香港代表¹，並獲證監會認可售予香港公眾之其他基金，閣下可由2020年7月30日起至2020年8月28日之豁免期內免費進行²。該等基金之詳細資料（包括有關銷售文件）於本公司網頁am.jpmorgan.com/hk³可供索閱。證監會的認可並不代表其對基金的推介或認許，亦不保證基金之商業利弊或其表現。證監會的認可不表示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投資者類別。

可供查閱之文件

閣下可於一般辦公時間內於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之註冊辦事處⁴免費查閱本基金現行的信託契約。閣下可於一般辦公時間內於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之註冊辦事處⁴，以及瀏覽本公司網頁am.jpmorgan.com/hk³免費索取本基金現行的銷售文件。反映上述修訂的本基金經修訂銷售文件及經修訂信託契約將於生效日期或之後提供。

退任經理人就本函件內容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如閣下對本函件的內容或本基金任何其他方面有任何疑問，請聯絡：

- 閣下的銀行或財務顧問；
- 閣下指定的客戶顧問、客戶經理、退休金計劃受託人或行政管理人；
- 本公司的代理客戶服務熱線（852）2265 1000；
- 本公司的分銷商服務熱線（852）2978 7788；或
- 如閣下通常直接與我們聯絡，請致電摩根基金理財專線（852）2265 1188。

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



董事
陳俊祺
謹啟

2020年7月30日

¹ 謹請留意，誠如基金的相關銷售文件所訂明，各有關基金的經理人或香港代表（取適用者）可酌情決定接納或拒絕基金單位或股份（視情況而定）的全部或部分認購申請。

² 謹請留意，儘管我們並不對閣下的贖回／轉換指示收取任何費用，但閣下之銀行、分銷商或財務顧問或會向閣下收取贖回／轉換及／或交易費，以及實施不同的交易安排。如閣下有任何疑問，應聯絡閣下之銀行、分銷商或財務顧問。

³ 此網頁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⁴ 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干諾道中8號遮打大廈21樓。